

晋江市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经济房办〔2022〕17号

晋江市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第二批保障房 实物配租选房出租工作的通知

梅岭街道、新塘街道办事处，陈埭镇、龙湖镇、池店镇、磁灶镇人民政府：

经各单位初审、我办审核公示，2022年度我市第二批保障房保障对象预计配租共20户41人（16户属廉租住房对象、4户属公租房对象）。其中，梅岭街道8户14人、新塘街道1户2人、陈埭镇5户12人、龙湖镇1户3人、池店镇2户4人、磁灶镇3户6人。为切实做好选房配租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提供房源

本次提供的保障房房源为许厝聚兴小区二区4#楼部分房源

(地址:梅岭街道梅岭路心养小学斜对面)、曾普小区部分房源(地址:长途汽车站后面)。考虑到本次房源有部分两房小户型房源,为确保1人户保障对象需求,特地对1人户人口房源做出单列安排及选房。

二、提前现场看房

本次配租对象、可选房源等相关信息见附件1,请各相关镇、街道负责提前通知并将此材料复印给辖区内申请人,并通知其务必提前到现场看房,做好选房意向准备,并按时参加选房。

其中,许厝聚兴小区二区4#、曾普小区部分房源可直接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看房,我办不另行组织集中现场看房。

三、签到

请各相关街道、单位负责组织辖区内所有申请人携带本人身份证于9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之前,统一到许厝聚兴小区一区5#楼一层物业服务中心报到。超过规定时间未按时报到的,一律取消本次选房资格。

申请人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或无法亲自到场的,需由申请人书面委托其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代为参加选房,受委托人必须出示书面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同户口家庭成员出示家庭户口本及本人身份证)。

四、摸号排序选房

摸号选房工作将于当日下午15:15准时进行。

本次配租以享受保障人数多少及实物配租面积大小为摸号

顺序（不分姓氏、随机排序）。首先，依照摸号顺序，各申请人自己摸取一个号码球，以该号码作为选房顺序；然后，依照选房顺序，申请人依次在可选房源中（见附件1）选房；申请人选择房号后，签字、盖手印确认。申请人不选房和无特殊原因不到位的，视为放弃选房和保障资格。

五、签订协议

各申请人确认承租住房房源号后，当场与市住房保障中心签订住房租赁协议，租赁期限暂定为2年，从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10月1日止。

六、办理入住手续

签订租赁协议后，各申请人与物业管理服务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各申请人凭身份证明、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向物业管理公司办理入住手续、领取钥匙，即可搬迁入住。

七、租金和物业管理费标准

1、廉租住房按规定实施保障的面积标准范围内以每月每平方米1.6元收取租金（其中低保户、五保户、特困户此部分租金全免），超出保障面积的部分统一按每月每平方米3.99元收取租金。公共租赁住房对象按各项目规定标准收取租金（详见附件2）。

2、许厝聚兴小区二区、曾普小区物业管理费现暂按1.1元/平方米/月收取，其中低保户、五保户、特困户由财政补贴一半。今后物业管理费标准按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八、应注意事项

承租户应自觉遵守廉租住房的有关规定，如有擅自转租、转让、转借、调换、空置或拖欠租金的，将收回其承租的保障房，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住房保障中心小洪（选房联系人）联系电话：85622181

许厝小区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电话：85635567

曾普小区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电话：85699322

附件：1、2022年第二批保障房实物配租对象及可选房源情况汇总表

2、市管保障性住房项目公共租赁住房对象租金一览表

晋江市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9月15日

晋江市经济房办

2022年9月15日印发

2022年第二批保障房实物配租对象及可选房源情况汇总表

摸号 顺序	镇/街道	村/社区	申请人	性别	身份证	同住 人口	政府救 助类别	现住房 性质	现住房建 筑面积 (m ²)	配租标准 (m ²)	申请保障 类别	可选保障房号、建筑面积 及套型	联系方式
1	陈埭镇	花厅口村	丁宏伟	男	350582*****053X	3	/	借住	50	48	廉租住房	2人-3人口房源 15905077371	15905077371
2	陈埭镇	四境社区	张雅萍	女	350582*****0545	3	/	借住	140	48	公租房	2人-3人口房源 13959907999	13959907999
3	梅岭街道	双沟社区	王瑞发	男	350582*****0531	3	/	借住	45	48	廉租住房	2人-3人口房源 15859744555	15859744555
4	梅岭街道	沟头社区	叶美美	女	350582*****0604	3	/	租赁	30	48	廉租住房	曾厝小区 1-204=69.09m ² (两房) 1-501=63.2m ² (两房) 1-708=62.58m ² (两房) 1-801=63.2m ² (两房) 1-905=62.58m ² (两房) 1-1009=69.58m ² (两房) 19959958543	19959958543
5	龙湖镇	烧灰村	洪伟红	女	350582*****5105	3	/	借住	87	20	廉租住房	13599996225	13599996225
6	陈埭镇	苏厝村	苏双婷	女	350582*****0523	3	/	租赁	23	20	廉租住房	18159228673	18159228673
7	新塘街道	后厝社区	陈秀伯	女	350582*****8561	2	/	借住	80	35	廉租住房	许厝寮兴小区二区 4-301=76.65m ² (三房) 4-503=76.79m ² (三房) 4-603=76.79m ² (三房) 4-804=76.75m ² (三房) 4-903=76.79m ² (三房) 4-904=76.75m ² (三房) 4-1304=76.75m ² (三房) 4-1703=76.79m ² (三房) 4-1704=76.75m ² (三房) 4-1706=61.37m ² (两房) 15805018586	15805018586
8	梅岭街道	竹树下社区	林萍萍	女	350582*****4545	2	/	租赁	20	35	公租房	13599989896	13599989896
9	陈埭镇	梧埭村	翁凤凰	女	350582*****0529	2	/	借住	150	35	廉租住房	13966375603	13966375603
10	池店镇	茂厝村	朱愉愉	女	350582*****1049	2	/	借住	130	35	廉租住房	19859000010	19859000010

11	磁灶镇	瑶琼村	陈妙龄	女	350582*****2044	2	/	借住	90	35	廉租住房	15980034860
12	磁灶镇	太昌村	陈惠玲	女	350582*****2043	2	/	借住	150	35	廉租住房	18659912356
13	池店镇	古福村	杨建华	男	362102*****0012	2	/	租赁	20	20	公租房	19859020869
14	磁灶镇	上厝村	张贻坚	男	350582*****2034	2	/	借住	382.17	35	廉租住房	15959591010
15	梅岭街道	赤西社区	张丽婷	女	350582*****056X	2	/	借住	15	35	廉租住房	18250299165
16	梅岭街道	沟头社区	叶剑锋	男	350582*****0535	1	/	借住	57.53	20	廉租住房	13799559731
17	陈埭镇	西坂村	丁萍香	女	350582*****0540	1	/	租赁	15	20	廉租住房	15160391003
18	梅岭街道	双沟社区	谢益金	女	350582*****0526	1	/	借住	17	20	廉租住房	13959997927
19	梅岭街道	梅青社区	陈娜茜	女	350582*****0282	1	/	租赁	100	20	公租房	15750920012
20	梅岭街道	沟头社区	叶光辉	男	350582*****053X	1	/	借住	30	20	廉租住房	17850977654

1.人口房源

许厝聚兴小区二区
4-406=61.37㎡(两房)
4-602=57.33㎡(两房)
4-1302=57.33㎡(两房)

曾厝小区

1-303=60.84㎡(两房)
1-402=62㎡(两房)
1-608=62.58㎡(两房)

1、廉租住房按规定实施保障的面积标准范围内以每月每平方米1.6元收取租金(其中低保户、五保户此部分租金全免),超出保障面积的部分统一按每月每平方米3.99元收取租金。

2、公共租赁住房对象按各项目规定标准收取租金(详见附件2)。

3、月缴交租金合计四舍五入取整数。

4、许厝聚兴小区二区、曾厝小区物业管理费暂按1.1元/平方米/月收取,其中低保户、五保户由财政补贴一半。今后物业管理费标准按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附件2

市管保障性住房项目公共租赁住房对象租金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房源位置	租金
1	许厝聚兴小区一区	梅岭街道梅岭路心 养小学斜对面	6元/m ² .月
2	许厝聚兴小区二区	梅岭街道梅岭路心 养小学斜对面	6元/m ² .月
3	人工湖北侧公租房项目 (绿洲花苑)	绿洲花苑	8元/m ² .月
4	人工湖南侧公租房项目 (锦塘雅苑)	锦塘雅苑	9元/m ² .月
5	曾普小区	长途汽车站后面	暂按6元/m ² .月
6	曾井华龙物业项目	青阳街道曾井社区 永泰路25号	暂未定